

农村企业审计

李晓晨 肖荣华 宋维强 主编

61

山东人民出版社

农村企业审计

李晓晨 肖荣华 宋维强主编

*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刷

*

787×1092毫米32开本 7印张130千字

1988年9月第1版 1988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5,200

ISBN 7—209—00217—0

F·48 定价：2.00元

前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改革、开放、搞活”政策的逐步落实，农村经济发生了深刻变化，多形式、多层次、多门类的农村企业如雨后春笋，蓬勃兴起，商品经济迅速发展。遵照赵紫阳同志“经济越是搞活，越需要加强管理和监督”的重要指示，许多地方将审计监督机制引进了农村企业，并取得了可喜的成果。但是，审计人员业务素质不高的现象依然存在，提高他们的业务水平已成为农村审计工作健康发展的当务之急。为此，我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条例》（送审稿）的有关精神，吸收各地农村审计工作的实践经验，编写了这本《农村企业审计》。

本书以党和国家对农村经济的方针、政策为依据，探讨了农村企业审计的组织形式、业务特点，介绍了农村企业审计的工作程序和各项审计实务，并附录了农村工业企业和农村合作经济的两个审计案例。本书既可作为农村审计人员、财会人员的培训教材和业务学习用书，又可作为乡（镇）村企业、农村经济管理部门以及财政、税务和银行信贷部门的广大专业干部和经济院校师生的业务参考用书。

本书由李晓晨、肖荣华、宋维强主编，石连山、李祥

吉、李峰山参加了部分章节的编写。王泽青对全书进行了修改和总纂。在本书编写过程中，山东省审计局、潍坊市审计局、山东省税务学校、潍坊市农委的领导给予了大力支持，山东农业大学王洪漠副教授、潍坊市审计局赵树奎副局长对本书的编写给予了热情指导，并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在此一并致谢。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不当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写者

一九八八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审计概论	(1)
第一节 审计的概念.....	(1)
第二节 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6)
第三节 审计的职能和作用.....	(11)
第二章 审计的分类、程序和方法	(15)
第一节 审计的分类.....	(15)
第二节 审计的程序.....	(24)
第三节 审计的方法.....	(34)
第三章 农村企业审计的对象、范围 and 任务	(41)
第一节 农村企业审计的必要性.....	(41)
第二节 农村企业审计的特点.....	(44)
第三节 农村企业审计的对象和范围.....	(47)
第四节 农村企业审计的任务.....	(49)
第四章 农村企业审计的组织形式	(52)
第一节 农村企业审计的组织机构.....	(52)
第二节 农村企业审计人员的职权和条件.....	(54)
第五章 农村企业货币资金及结算业务的审计	(58)
第一节 货币资金审计的内容和程序.....	(58)
第二节 库存现金的审计.....	(61)
第三节 银行（信用社）存款的审计.....	(66)
第四节 结算业务的审计.....	(69)

第六章	农村企业固定资产的审计	(72)
第一节	固定资产审计的内容和程序	(72)
第二节	固定资产实物量的审计	(73)
第三节	固定资产变动状况的审计	(76)
第四节	固定资产折旧和大修理的审计	(80)
第七章	农村企业材料的审计	(83)
第一节	材料审计的内容和程序	(83)
第二节	材料采购的审计	(86)
第三节	材料结存的审计	(87)
第四节	材料收发的审计	(89)
第八章	农村企业产成品的审计	(92)
第一节	产成品审计的内容和程序	(92)
第二节	产成品实物量的审计	(93)
第三节	产成品收发业务的审计	(96)
第九章	农村企业财务收支的审计	(98)
第一节	财务支出的审计	(99)
第二节	财务收入的审计	(110)
第三节	财经纪律的审计	(112)
第十章	农村企业产品成本的审计	(116)
第一节	产品成本审计的内容和程序	(116)
第二节	生产费用及其分配的审计	(118)
第三节	产品成本项目的审计	(123)
第十一章	农村企业财务成果及其分配的审计	(129)
第一节	销售的审计	(129)
第二节	利润及其分配的审计	(135)
第三节	收益分配的审计	(142)
第十二章	乡、村集体提留的审计	(146)
第一节	集体提留审计的意义	(146)

第二节	集体提留审计的内容	(148)
第三节	集体提留审计的方法	(150)
第十三章	农村企业常见错弊的审计	(163)
第一节	会计过失错误的审计	(163)
第二节	营私舞弊行为的审计	(166)
第十四章	农村企业经济效益的审计	(176)
第一节	经济效益审计的意义	(176)
第二节	经济效益审计的内容和程序	(179)
第三节	经济效益审计的方法	(186)
第十五章	审计报告	(190)
第一节	编写审计报告的意义	(190)
第二节	编写审计报告的方法	(192)
第三节	审计报告的主要内容和形式	(198)
附： 审计案例		(204)
一、农村工业企业审计案例		(204)
二、农村合作经济审计案例		(211)

第一章 审计概论

第一节 审计的概念

一、审计的一般概念

研究审计，首先必须明确审计的概念。什么是审计？目前社会上有各种不同的说法。有的从审计的词义本身来理解，认为审计就是审查会计；有的从审计的作用角度出发，认为审计就是为了鉴定财务报表反映的资料是否正确、可靠；有的从审计与会计的关系角度来看，认为审计是从会计中分离出来的，是会计学的一个分枝；也有的从审计所使用的技术方法来看，认为审计就是查帐，等等。这些看法都从不同的角度说明了审计的个别特点，但并没有全面地揭示审计概念的本质。我们认为，一个科学的、完整的审计含义，应当从审计的法律依据、对象范围、方法、职责任务、目的、审计和被审计等全过程来分析研究。不同社会制度的国家审计，其法律依据是不同的。我国审计的法律依据，是我国的宪法，是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和财经制度。我国的审计工作，是对财政、财务、经济效益、财经纪律等经济活动实行检查、监督的全过程。这一过程是由许多要素所构成的，如审计的依据、审计的执行、被审计的单

位、审计所运用的方法、审计要达到的目的等等。根据以上要求，我们认为社会主义审计的定义应该是：审计是经济监督活动的一种形式，它是由独立的专职机构或人员，按照授权者或委托者的要求，依据国家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和财经制度，运用专门的程序和方法，对被审单位财政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合理性和效益性进行审核和稽查，借以评价和确定被审单位是否履行经济责任，并向授权者或委托者提出审计报告或证明书，以维护社会主义法制，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促进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简言之，审计是对被审计单位是否履行经济责任所进行的评价和监督活动。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审计的内容和范围不断扩大，审计的概念也逐步丰富发展。西方现代审计，已从财务审计扩大到技术经济领域，从证明企业的财务状况扩大到为加强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服务，出现了“管理审计”、“效益审计”等。查帐虽仍然是审计工作中经常使用的方法，但查帐一词已不能概括审计工作的全部内容。在我国，根据宪法的规定，审计监督的范围包括：国务院各部门和地方各级政府，财政金融机构和企业事业组织的财政财务收支。因此，我国社会主义审计，是国家审计机关通过对各级行政机关、企业事业组织的财政财务收支以及有关经济活动的审计，评价其合法性和有效性的一种监督手段。

审计应当包括审核和稽查两个方面。所谓审核，就是在被审单位的经济行为发生之后，审计机关根据其会计凭证、

会计帐簿、会计报表及有关资料所进行的审查核实工作，也就是上面所指的“查帐”。这是审计在初级阶段的状况。随着加强经济活动监督的要求和审计工作的发展，审计内容除查帐外，还包括了稽查。所谓稽查，就是指对被审单位的各种经济活动行为进行实地调查、考核、分析和验证，以判断其活动行为是否符合政策和法规的要求，能否达到预期的目的。只有完整地理解审计的概念，把审核和稽查结合起来，才能对某一重要的经济行为进行事前或事后的全面审计监督。例如建一座楼房或冷库，在确定建筑以前，要进行可行性研究，审计机关在对可行性研究的情况进行审查时，就需要看工程概算和设计图纸，了解施工计划。对于一些工程技术上的问题，还要请工程技术专家协助进行工作。这就是事前审计，也可以说是一种稽查工作，这时并不存在什么会计凭证和报表。待工程结束之后，建设单位要请审计查证验收。如果发现与合同规定的标准和质量不符或决算不实等方面的情况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核减或核增工程预决算。这是根据设计图纸和工程预决算所进行的审计，即事后审计，也包括了稽查工作。

二、审计和会计检查的区别

由于传统的审计，是以审查会计凭证、会计帐目和会计报表为主要内容，所以，有的同志认为审计和会计检查只是名词不同，实质没有什么区别。其实，审计与会计检查，既有共同点，也各有自身的特点。其共同点是审计和会计检查都是以会计资料为监督、检查的主要依据。其不同点主要表

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组织形式不同。会计检查，主要是由会计本身进行检查、没有专设机构，也并不具有独立性的性质。对检查的结果，也并不一定需要有完整的报告。而审计是由财会人员以外的、独立的专设机构和专职人员负责进行的监督活动。审计强调独立性，而且要有严格的审计程序，对审计结果需要有完整的审计报告。因此，审计的权威性大，监督效果好。

2.审查的范围不同。会计检查是根据会计凭证、帐簿和会计报表对企业、行政事业单位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合理性，以及会计资料的真实性所作的检查。检查的范围一般不超出会计业务范围，而审计不仅要审查会计记录，而且还要进行经济效益检查，不仅要审查会计工作的状况和会计人员的行为，还要监督经营管理工作的其他部门及其有关人员的行为。审查的范围往往超出会计业务范围。

3.工作权限与职能作用不同，会计检查是经济管理的一种形式，属于经济管理的权限。通过会计检查，促进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审计则是经济监督的一种形式，它是通过对会计资料及其他有关资料的审查，达到促进改善经营管理，保护国家和集体财产的目的。在职能作用上现代审计除对会计资料的公证外，由查错防弊的防护性作用发展为提高经济效益的建设性作用。从某种意义上说，审计不仅具有法律效力和公证作用，并具有一定的处理权。

4.规范准则不同。会计检查是根据会计法，统一的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进行的。而审计则是根据审计法（或审计暂

行规定)、审计准则和有关方针政策进行的。

三、审计与其他经济监督的区别

审计与其他经济监督,如财政监督、税务监督、金融监督等都属于经济监督范畴,其任务基本一致,但也有不同之处。

财政监督、税务监督、金融监督等都是围绕本单位的专门业务的管理实行监督的。例如,税务部门是管理税款征收的部门,同时又是监督纳税人依法纳税的监督部门。监督纳税可以加强税务管理,贯彻执行税收法规,保证财政收入,积聚建设资金。但税务管理的指导思想不端正时,就可能违反国家的法规和政策,擅自增加税种、扩大征收范围、减免税收等。对于这些行为,税务部门就很难自行监督,这就需要由独立于税务部门以外的审计机关进行审计监督。其他经济监督,受本身业务的局限,有时也难免发生税务部门类似的情况。因而也需要进行审计监督。

财政监督、税务监督、金融监督的内容,只是结合本身业务工作进行的,如财政部门对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是否遵守财经纪律的检查,税务部门对企业税款计算是否正确和及时定额上交的检查,银行对企业资金的使用和是否遵守信贷纪律的检查,都是监督被监督单位的经济活动的某一方面,不能进行综合监督,如经济效益监督,这也需要审计监督来完成。这是因为审计机关有宪法赋予的审计权利,它比专业监督更具有独立性、权威性和全面性。

由以上审计与会计检查、审计与其他经济监督的区别可以看出,审计既不等于查帐,亦非重复其他经济监督,而

是由独立的第三者进行的再监督。

第二节 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审计是一个历史范畴，它是因社会经济管理的需要而产生，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而发展的。具体地说，随着经济的发展，财产物质的逐步增多，其所有者需要委托他人经手管理。为此，人们开始指定经管人以外的第三者对其所经管的财物和帐目进行审查，以揭发弊错或表彰业绩，监督其是否履行经管财物所应承担的经济责任。这是审计赖以产生的客观基础。

一、我国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我国是世界上最早开展审计工作的国家之一。早在3000年前的西周，国家就设有“宰夫”这个官职。《周礼·天官宰夫》记载：宰夫“掌治法以考百官府、郡、都、县、鄙之治。乘其财用之出入，凡失财、用物辟名者，以官刑诏冢宰而诛之；其足用长财善物者，赏之”。宰夫有权“考其出入，而定刑赏”。也就是说“宰夫”掌管对所属官府财物收支的审核，并评价财物管理的优劣，报周王朝定其赏罚，自身并不掌管财物的收支，这是我国独立进行审计工作的开端。虽是我国审计工作的萌芽，但已具备了审计工作最基本的特征。周代有关审计的规定以时审计独立于财政、会计之外的原则，对我国历代王朝都有很大的影响。以后各朝代，审计工作虽有隶属部门的变化。但仍然做到历代相承。秦始皇继承发展了战国的“上计”制度，并加以推行。各地方官

府定期将财政收支、钱谷出入等逐级上报，由御史大夫进行审计。“御史大夫”是秦代专设的官职，掌管政治、经济监察事项，审计是其职务的一部分。汉代仍设“御史大夫”和“上计”制度。秦汉以前，并无专设的审计监督机构。最早的审计机构叫“比部”。比部之设，始于魏的比部曹，但作为独立的审计机构则在隋唐。隋朝比部属尚书府，职责是稽核文帐，考核官吏政绩。唐朝比部属刑部，即在司法机关下设审计机构。这意味着审计机构有直接的治罪权力。这是我国历史上第一次把审计监督机关独立于财务经管单位以外，不受干涉地实行财政监督，而且直属刑部，确定它为执法机关。

宋朝，财政监督机关机构的变化很大。北宋初期，设独立的审计机构。据《文献通考》记载，到北宋淳化三年（公元992年）专门设置了审计院，审查财政收入，是为“审计”两字在我国历史上最早的起源。“审计院”是我国，也是世界上第一次以审计正式命名的国家审计机构，比国外以审计命名的国家审计机构要早700多年。但不久即行撤销。宋神宗元丰三年（公元1080年），在太府寺中设置“审计司”，为太府寺的内部审计工作部门。各地方也设相应机构，但未充分发挥审计作用。

隋、唐、宋三代审计工作是不断发展的，机构设置和审计制度日益趋向完善，审计的独立性，权威性也日益确定。但到了元、明、清三代，审计工作有所衰退，元朝取消了“比部”，审计工作划归财政部门，财政流弊孳生。明、清两代，都以户部兼管财政和审计监督，清代延至末年，才设

“审计院”，但实际上形同虚设。

民国建立后，1912年国务院下设了审计处，1914年改审计处为审计院，颁布了《审计法》和《审计法实施规则》。1928年，国民政府公布《审计院组织法》，仍设“审计院”1931年改“审计院”为“审计部”隶属监督院。“审计部”。在各省设有审计处，并且配有巡回审计，同政府审计相适应。民国初年，由于民族工商业发展的需要，我国出现了以查帐为职业的会计师，这一时期，我国引进了欧美的《审计学》，创办了会计师事务所，开展了企业审计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前，早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省港罢工委员会就设有审计局，负责审计罢工委员会委员，各机关的收支帐目。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在1934年公布的《苏维埃共和国中央苏维埃组织法》中，规定设立中央委员会，省和直属市分设审计委员会。苏维埃各区域都进行从中央到地方的完整的审计工作系统。主要是审查预算、决算、供给标准，开支单据，监督财产物资的支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在边区行署、专区、县设审计委员会，从而发挥了审计工作的监督作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的30多年里未设独立的审计机构，专职的审计工作处于停顿状态。特别是十年内乱中，审计工作可说荡然无存。粉碎“四人帮”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党的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审计制度和审计工作也得到了相应的恢复和发展。1982年12月4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五届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在我国实行

审计监督制度。1983年9月15日，国家审计署正式成立。其后，各省、市、县审计局相继成立，并在国务院和县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各部门及大、中型企业事业组织中设立了内部审计机构，社会审计组织也先后成立，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并规定实行审计监督工作为我国的一项根本制度。这是我国建国以来第一次建立审计制度。1985年8月29日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审计工作的若干规定》，1985年10月4日公布了《审计工作试行政程序》，1985年12月5日公布了《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若干规定》。一个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经济建设的审计监督制度和体系开始在我国建立并日趋完善。随着国务院和地方各级审计机构的建立和审计制度的健全，审计队伍迅速扩大。可以预见，我国的审计工作必将迅速开创新的局面，为社会主义四化建设作出应有的贡献。

二、国外审计概况

国外审计起源晚于我国，13世纪初期才有政府审计的萌芽。国外现代审计，是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和监督的需要，逐步从会计中分离出来，为独立于会计之外的现代经济管理科学。现代审计制度大致奠基于19世纪后期，发展于20世纪前期。

1765年英国人瓦特发明了蒸汽机，工业得到了发展，对外贸易得以扩大。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出现了股份联合公司。由于股份联合公司组织的产生，公司的各方利益人、投资人、债权人和社会公众，都要监督和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于是就实施查帐，从而逐步地形成了一套与会计既

有紧密联系又有区别的独立的审计制度。

为了适应资本主义企业发展的需要，保障资本家的利益，维护资本主义制度，英国国会1862年的公司法中正式规定，公司每年至少进行一次由审计人员检查公司帐务，核定公司资产负债表的正确性及其可靠的程度，评价其财务状况。同时规定审计人员由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推定指派，由审计人员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进行帐务的审查，并将审查的结果向股东大会提出审计报告，逐步建立起一套企业审计的制度和由专职会计师担任审计任务的审计机构，即会计师事务所。以上说明英国奠定了现代审计的基础。

美国的审计，最初是从英国移植过来的，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主要是聘请英国会计师，公证各公司的资产负债表。1921年，美国成立了众议院所属的审计总署，主要职责是直接向国会报告政府机构的财务状况，并对政府机构的组织和管理提出批评意见。1933年和1934年，国会先后制定了《证券法》和《证券交易法》，规定发售证券公司的财务报表，必须经公证会计师审计后方可对外公布，否则其证券不能列入交易所上市。1948年的美国《公司法》规定，每一公司的财务报表，必须经公证会计师审查，并符合一定的标准。长期以来，美国的公证会计师协会还制定了一系列会计原则、标准和审计的纲领、程序。现在美国有“八大”会计师事务所，雇员18多万名，为美国国内2500多家公司进行查帐并提供税务和咨询等方面的服务。其分支机构遍布世界各地，在我国也均设有办事机构。从而使美国的审计工作在